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获嘉分局获嘉县创建省级生态县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获采磋商采购-2023-6)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新乡市,获嘉县

一、招标条件

本新乡市生态环境局获嘉分局获嘉县创建省级生态县项目 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20 万元，招标人为新乡市生态环境局获嘉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内容及要求：规划成果要符合河南省环保厅关于省级生态县规划编制规程要求，符合获嘉县实际，内容清晰详实具体，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规划成果须通过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专家评审、修改完善后由获嘉县人大审议通过并报省环保厅批准备案。创建材料通过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专家技术评估，并按评估意见修改完善且通过省厅组织的核查后，经省生态环境厅审议对核查通过的地区予以命名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乡市生态环境局获嘉分局获嘉县创建省级生态县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获嘉分局获嘉县创建省级生态县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同具效益）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投标人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网站的查询截图，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开标时查询】。；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15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19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 xxzf 格式）及资料。潜在供应商在网上填写信息后方可下载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地点：获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地点：获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七、其他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获嘉分局获嘉县创建省级生态县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获嘉分局获嘉县创建省级生态县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获采磋商采购-2023-6

2、项目名称：新乡市生态环境局获嘉分局获嘉县创建省级生态县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20 万元

5、采购需求：

5.1、项目内容及要求：规划成果要符合河南省环保厅关于省级生态县规划编制规程要求，

符合获嘉县实际，内容清晰详实具体，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规划成果须通过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专家评审、修改完善后由获嘉县人大审议通过并报省环保厅批准备案。创建材料通过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专家技术评估，并按评估意见修改完善且通过省厅组织的核查后，经省生态环境厅审议对核查通过的地区予以命名公告。

5.2、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5.4、质量标准：合格

6、合同履行期限（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省级生态区创建完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同具效益）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投标人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网站的查询截图，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开标时查询】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3年5月15日8：30至2023年5月19日18：00（北京时间）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 xxzf 格式)及资料。潜在供应商在网上填写信息后方可下载磋商文件。

4、售价：0 元

5、获取磋商文件后，供应商请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磋商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获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3、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各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获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供应商无需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2、监督部门：

获嘉县财政局

社会信用代码证号：11410724005563689X

联系人：卢飞

联系电话：0373-6308025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新乡市生态环境局获嘉分局

地 址：获嘉县胜利路 1 号

联系人：宋海洋

电 话：152366200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国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乡市市辖区新飞大道 98 号

联系人：宋丹

联系电话：1853073121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丹

联系电话：18530731212

国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2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获嘉县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乡市生态环境局获嘉分局

地 址：获嘉县胜利路 1 号

联 系 人：宋海洋

电 话：1523662000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乡市市辖区新飞大道 98 号

联 系 人：宋丹

电 话：18530731212

电子邮件：5428389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